女舍一位難求

專題報導

本學期可說是宿舍政策的急轉彎。學期初，尚宣布宿舍仍有空床位，希望有意願的同學趕緊登記，以免向隅。日前，宿舍分配制度在許多不同的聲音下，學生宿舍自治會採問卷方式，來了解住宿生的意願，結果願意以「戶籍遠近」分配床位的同學多達1215票，壓倒僅有784票的方案二之以抽籤方式分配床位。但此政策只是一個緩衝期，在八十八學年度新制度實施之前，對於雲林以南的同學，優先分配床位，至於雲林以北的同學，則被迫搬離宿舍。因此，最近又多了許多在網路上、街道上尋找房子的同學了。

自八十八學年度起，宿舍將採抽籤方式（臺北縣除外）來分配床位，但仍秉持照顧大一的原則，保留總床位的二分之一（即1221床）給新生，其餘的1221床位，則分配給僑生、特殊生（清寒者）、交換生、殘障生、轉學生，及大一除外的各年級女同學，床位競爭可謂相當激烈，若說宿舍床位「一位難求」，一點也不為過。

新的宿舍分配制度，讓每位女同學（臺北縣市除外）皆有住宿的機會，使每位女同學可不論戶籍地遠近，在立足點上有了較從前更為開放的機會，可謂是宿舍制度的一大突破。

同學們想住宿舍的理由，多半是基於經濟、方便、安全等因素，公行四王同學表示，基於家人要求及經濟上的考量，她已住宿舍四年了。對於宿舍設備的滿意度，會計三羅同學認為，繳六千多元的費用，就能享有免再付水電費的待遇，已算是不錯的了；而夜法文四郭同學則認為，以所有住宿生所繳的費用總和，和宿舍的設備相較，宿舍的設備不盡理想。

而對於宿舍安全性的滿意度，大多數的住宿生都肯定住宿舍是較安全的，在宿舍實施刷卡制度後，給有需要晚歸的同學很大的便利，再配合上強制執行「一人刷卡，一人進出」的政策，提供給住宿同學既安全又便利的住宿環境，此外，宿舍晚間固定的輔導員駐守，及與警衛室二十四小時的聯繫、加強巡邏，無疑讓住宿的同學在安全上，多了一層保障，難怪如此多的同學都嚮往既經濟又安全的宿舍。

在新制度預備要實施的情況下，許多原本住宿舍的同學，因戶籍地在雲林以北，紛紛被迫搬離宿舍。資工二林同學在得知無法續住後，便開始找房子，但至今尚未找到，她表示，要找到滿意的房子，實在不容易，畢竟有太多人都在找房子了。財金三陳同學表示，在她的寢室中，包括她有兩位同學被迫要搬，但另外兩位同學為了不想再去適應新的室友，也醞釀要搬出。

在許多同學紛紛要搬離宿舍之際，近日在網路上竟然有公開出租宿舍的文章，宿舍管理員在得知此事後，立刻貼出海報警告同學不要「以身試法」，以免觸犯學生住宿規則第七條第三款：不按規定辦理事項，而影響他人權益，記申誡一次，並立刻退宿。宿舍管理人員也強調，日後將加強查房以杜絕「黑戶」的產生。